

证券代码：400195

证券简称：泰禾 3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债务重组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集团”）的二级子公司上海禾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尚欠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京银行”）债权本金 1,450,671,982.56 元；公司二级子公司福州泰禾锦兴置业有限公司尚欠盛京银行债权本金 2,400,000,000 元。公司就上述债务的清偿，拟同意如下方案：1.公司二级子公司福建中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对深圳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享有的 9.57672 亿元债权转让给盛京银行。2.公司二级子公司福建中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 6.67 亿元的范围内共同偿还上述债务。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债权转让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情况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债权转让的议案》，本次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本事项拟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公司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109 号

法定代表人：孙进

注册资本：879668.02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117809938P

成立日期：1997 年 9 月 10 日

经营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因上述债权转让抵偿的具体数额以盛京银行实际收回的债权金额为准，故本次债权转让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具体影响金额无法准确估计，公司将根据实际抵债情况做相应财务处理。具体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本次债权转让可有效缓解公司当前的偿债压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业务运作的合规要求。

五、风险提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债权转让协议》；
- 2、《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